

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6—003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9日和2015年12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解除公司与上海雪鲤鱼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权收购协议、业绩补偿及业绩奖励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决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提交的《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报告》（奥字【2015】19号）的行政许可申请文件。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6]6号）。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